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 一、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概况
 - (一) 部门(单位)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及计划；

拟订辖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负责经办辖区养老、失业、工伤等保险以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企业年金的参保和费用征收，以及相应险种项目待遇的审核、服务、管理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委托，负责对辖区内用人单位和员工遵守执行社会保险政策、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纠正和处理违规行为；

负责做好辖区用人单位员工工伤康复、工伤预防管理工作；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委托，做好辖区用人单位员工工伤认定工作；

协助做好参保单位因工受伤人员劳动能力和伤残等级评定工作；

负责辖区社会保险方面的咨询、投诉和信访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二、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8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7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6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1.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87.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8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40
	30			61	
总计	31	4,787.52	总计	62	4,78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87.12	3,987.12					800.00
205	教育支出	4.74	4.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4	4.74					
2050803	培训支出	4.74	4.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89	3,660.89					80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195.44	3,395.44					80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195.44	3,395.44					8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45	26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1	1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81	17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3	8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49	32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49	32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7	206.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42	11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87.12	2,399.07	2,388.05			
205	教育支出	4.74		4.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4		4.74			
2050803	培训支出	4.74		4.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89	2,077.58	2,383.3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195.44	1,825.84	2,369.6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195.44	1,825.84	2,36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45	251.74	13.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1		1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81	17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3	8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49	32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49	32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7	206.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42	11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8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74	4.7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60.89	3,66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1.49	321.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87.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87.12	3,987.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40	0.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	31			63				
总计	32	3,987.52	总计	64	3,987.52	3,98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87.12	2,399.06	1,588.06
205	教育支出	4.74		4.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4		4.74
2050803	培训支出	4.74		4.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89	2,077.57	1,583.3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95.44	1,825.83	1,569.6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395.44	1,825.83	1,56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45	251.74	13.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1		1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81	170.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3	8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49	32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49	32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7	206.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42	11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15.04	30201	办公费	19.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6.2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76	30206	电费	57.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93	30207	邮电费	29.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8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3.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	30211	差旅费	0.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48	30214	租赁费	0.0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 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 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9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42.56	30229	福利费	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 贴		302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32.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32.83				
人员经费合计		2,094.65	公用经费合计					304.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7.00		7.00		5.16		5.16		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三、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决算总收入 4,787.5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787.1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40 万元；决算总支出 4,787.52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4,787.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40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 4,465.28 万元相比，总支出增加 322.24 万元，主要原因为：1、2019 年 6 月因部分人员转隶至医保局，2020 年相比 2019 年工资总额有所减少。2、2020 年决算数据中包含区拨款 800 万元，2019 年决算数未含区拨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决算本年收入合计 4,787.1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批复数 3,182.06 万元增加 1,605.05 万元。决算本年支出合计 4,787.1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批复数 3,182.06 万元增加 1,605.05 万元，收支增加（减少）主要原因为：1、编制预算时，基本支出按照 44 人编制，因人员岗位调整 2020 年实际发放工资人数为 52 人（其中两人于 6 月办理退休，1 人于 12 月办理退休），因人员变动较大，导致工资总额的增加。2、2020 年决算收支中包含区拨款 80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787.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9.07 万元，占比 50.12%；项目支出 2,388.05 万元，占比 49.88%；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比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比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比 0.00%。与 2019 年决算数 4,464.87 万元相比，本年支出增加 322.24 万元，主要原因是：1、2019 年 6 月因部分人员转隶至医保局，2020 年相比 2019 年工资总额有所减少。2、2020 年决算数据中包含区拨款 8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987.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87.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4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987.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87.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40 万元。与 2020 年年初预算数 3,182.06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总支出增加 805.46 万元，主要原因是：1、编制预算时，基本支出按照 44 人编制，因人员岗位调整 2020 年实际发放工资人数为 52 人（其中两人于 6 月办理退休，1 人于 12 月办理退休），因人员变动较大，导致工资总额的增加。2、政府绩效基本奖金和绩效奖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在发放时按实际发放数追加指标。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99.0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60.17%，其中人员经费 2,094.66 万元，公用经费 304.41 万元；项目支出 1,588.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83%，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987.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87.12 万元，基本支出 2399.07 万元，项目支出 1588.05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40 万元。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4464.87 万元相比，减少了 477.75 万元，减少 10.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人员及经费划转至医保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99.0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60.17%，其中人员经费 2,094.66 万元，公用经费 304.41 万元。与 2019 年支出数 2758.71 万元减少 359.64 万元，减少 13.04%，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人员及经费划转至医保局。

从基本支出类别来看，人员经费 2094.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04.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7.00 万元,实际支出 5.1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3.71%。与上年决算对比,三公经费减少 0.44 万元,同比下降 7.85%,主要原因是其中一辆定编车辆于 8 月份完成车辆报废手续,而补充车辆在 9 月份才完成调拨入库手续。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0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原则编制,年度中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为零,与 2019 年决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71%;较 2020 年全年预算数 7 万元减少 1.84 万元,减少 26.29%。与 2019 年决算数 5.6 万元相比,减少 0.44 万元,减少 7.86%。主要原因是其中一辆定编车辆于 8 月份完成车辆报废手续,而补充车辆在 9 月份才完成调拨入库手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0 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71%。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较 2020 年全年预算数 7 万元减少 1.84 万元,减少 26.29%。与 2019 年决算数 5.6 万元相

比，减少 0.44 万元，减少 7.86%。主要原因是其中一辆定编车辆于 8 月份完成车辆报废手续，而补充车辆在 9 月份才完成调拨入库手续。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实际支出 0 万元，当年预算数为 0。与 2019 年对比相同，2019 年决算数支出为 0 万元，减少 0 万元，减少 0%，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3. 公务接待费。

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当年预算数为 0。与 2019 年对比相同，2019 年决算数支出为 0 万元，减少 0 万元，减少 0%。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公务接待批次为 0 次，接待人数为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分局 2020 年无该类收支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分局 2020 年无该类收支预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对预

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我单位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 2020 年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1588.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社保业务公众服务费等二级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共涉及 16 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1588.06 万元。该项目通过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市社保龙华分局通过社保政策法规研究业务，加强企业的依法参保意识，提高广大市民对社保的认识，切实保障自己的权利。同时，通过内部培训和行风作风建设，提升内部工作人员的业务经办能力和窗口服务质量，关心职工生活，组织党内关怀慰问共 4 次；举办五四趣味运动会、插花艺术培训等活动，举办心理健康讲座、咨询 4 次，帮助员工释放压力，以较好的身心状态工作生活。今年分局团支部获评深圳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组织专题培训，对职权范围、法理依据、证据获取及审理倾向等形成清晰工作思路；压实例会制度，难点、重点问题集中讨论研究，

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2020年共获7面锦旗和5封感谢信，龙华分局服务大厅继续保持深圳市文明单位称号；通过社保基金征收及偿付业务，提高在园在校学生的参保率；通过社保综合管理，贯彻落实中央指示精神，持续执行失业、工伤等保险降费政策，配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医保制度改革，多方面落实社保减负，完善社保体系建设，为参保人提供优质服务，完善参保人信访投诉制度，保障参保人的合法权利，积极做好阶段性免、减、延、缓社保费宣传、审核工作，2-12月累计为龙华辖区11.55万家单位减免38.74亿元社保费，累计为4.91万家单位延缴社保费17.56亿元，累计为龙华区4102家企业返还社会保险费6.35亿元，为65270家企业发放稳岗补贴2.03亿元；通过信息化建设与运行，通过对单位信息系统的维护、维修费等，给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保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华分局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保业务公众服务费”等16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2。

(1) 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协办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66万元，执行数63.25万元，预算执行率9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有效地提高了

在园在校学生的参保率，同时也减少了经办窗口人员的流动性。参保费也能及时缴纳，实现了在园在校学生全员参保。2021年按照3元每人的标准向辖区内的学校共支付632,493元，由于部分学校未提供票据和账号，无法完成全部支付。2021年该项目已划转至医保局，项目具体组织实施现已由医保局负责。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部门预算准备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0.73万元，执行数10.2万元，预算执行率9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项目预计用于调剂至其他不足支付的项目，但由于受疫情影响，该项目实际用于支付受疫情影响而购入的防疫物资，主要为口罩、免洗消毒液、消毒水、酒精、雨衣等，项目实际支付金额101,828.37元。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业务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6万元，执行数5.71万元，预算执行率9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项目实际支付金额50,608元。共完成公告登记3次，公告费3,900元，快递费46,708元，有效地实现了公告和快递的及时性。实现服务对

象 100%的满意度，并实现了零投诉。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员额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3 万元，执行数 2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项目实际支付 253,000 元，用于支付向劳务派遣公司聘请劳务派遣员工共计 67 人的工资福利，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我分局人手不足的问题。劳务派遣人员相对稳定，人员流动性小，且对业务较为熟练，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达 100%。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局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发放方案》（深社保发[2020]28 号）及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待遇薪酬，部分人员认为工资偏低，未能达到预期金额。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零星购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150,000 元，共购入未纳入政府采购范围内的办公设备、设施等共计 51 件，所购设备在质量、时效及成本上都达了预计目标，并全部投入使用，有效保障了办公所需，保证了工作的有序开展。该项目

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培训）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6 万元，执行数 4.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基本达到预期目标。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的爆发，为应对疫情社保出台多项惠民惠企政策，分局根据社保经办模式的改变，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况下，开展了窗口礼仪及部分业务的培训共计 3 次，使经办人员的业务得以提高，未开展培训的业务改由线上培训或通过发放纸质材料自主学习的方式开展。项目共支付金额为 47,370 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租赁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7.71 万元，执行数 287.7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因龙华、民治站的办公场所通过向社会租赁的方式取得，共租赁面积 3318 平方米，通过设立管理站的方式，分散了分局办公压力，减少了人员的流动性。让群众在家门口或者是能过较少的距离就能办完所要办的事，为群众的办事提供了较大的便利性，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2,877,129.92 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

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1.31 万元，执行数 19.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全年共完成采购设备 43 件，另有打印机 4 台，由于固定资产系统库中数量超编未获财委批准，未能实施采购。项目在质量、时效及成本控制上均达到预期目标，并且 90%以上的设备均已投入使用。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198,452.35 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案件调查取证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76 万元，执行数 7.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4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完成不够理想。由于受疫情影响，减少人员流动，减少感染病毒的风险。该项目仅支付了 5 月份失业金追缴的差旅费及 1 宗案件的调查取证费，其他部分工作通过邮件或其他方式时行解决，但在时效上有所延迟。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72,812.5 元，已开展业务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受疫情影响，为减少因人员流动而造成感染的风险，案件外调基本停滞。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不受疫情影响的前提下尽快安排实施。

（10）零星修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通过对办公场所及公共配套设施的维修维护，保障各业务大厅工作的正常开展，改善分局及各管理站的工作环境。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350,000 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租赁费（新增）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7 万元，执行数 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因龙华、民治站的办公场所通过向社会租赁的方式取得，共租赁面积 3318 平方米，通过设立管理站的方式，分散了分局办公压力，减少了人员的流动性。让群众在家门口或者是能过较少的距离就能办完所要办的事，为群众的办事提供了较大的便利性，该项目用于支付民治站按合同约定比例上浮部分的租金。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75,000 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协办费（新增）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执行数 0.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有效地

提高了在园在校学生的参保率，同时也减少了经办窗口人员的流动性。参保费也能及时缴纳，实现了在园在校学生全员参保。2020年按照3元每人的标准向辖区内的学校共支付7,260元，由于部分学校未提供票据和账号，无法完成全部支付。2021年该项目已划转至医保局，项目具体组织实施现已由医保局负责。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财务管理费用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通过支付财务软件的年费、固定资产清理费、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费等财务相关的费用使得单位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内控控制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及时完成的部门预、决算、内控报告、资产管理等各项财务工作。同时财务软件的故障率也控制在预计范围内。项目实际支付金额30,000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50万元，执行数49.09万元，预算执行率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印刷了8批次超5万页的社保宣传资料及业务表格，为人民群众办理社保事项

及社保的了解解读提供了保障，另外完成订报数 105 份，市内外公务出差人次超 800 人次，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490,944.53 元，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员额经费（新增）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75 万元，执行数 65.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项目实际支付 657,500 元，用于支付向劳务派遣公司聘请劳务派遣员工共计 67 人的工资福利，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我分局人手不足的问题。劳务派遣人员相对稳定，人员流动性小，且对业务较为熟练，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达 100%。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局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发放方案》（深社保发[2020]28 号）及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待遇薪酬，部分人员认为工资偏低，未能达到预期金额。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社保业务公众服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9.23 万元，执行数 359.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项目实际支付 3,592,268 元。其中 30,000 元用于支付设备的维修维护，有效的保障了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办公设备的使用效率。其他

部分用于支付向劳务派遣公司聘请劳务派遣员工共计 67 人的工资福利，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我分局人手不足的问题。劳务派遣人员相对稳定，人员流动性小，且对业务较为熟练，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达 100%。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局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发放方案》（深社保发[2020]28 号）及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待遇薪酬，部分人员认为工资偏低，未能达到预期金额。该项目完成效果良好，并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4.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了 29.5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降低了 8.86%。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局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的通知，压缩调减了部分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5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数为 691.97 万元，其中房屋（办公用房）119.73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572.24 万元,除待报废的固定资产外,其他固定资产全部在用,无闲置未用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公务车辆 2 辆,全部为定编车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4. 部门(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资金,不包括教育收费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教育收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主要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城市管理活动所

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七）教育(类)支出：指政府教育事务支出。我分局主要用于培训业务支出。

（八）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我分局主要是用于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主要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我分局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缴费等。

（十一）节能环保(类)支出：指政府节能环保支出。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治理支出、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天然林保护工程支出、退耕还林支出、能源节约利用、污染减排、可再生能源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如城市管理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

展城市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类)支出：指农林水事务支出。主要用于森林资源培育、林业技术推广、森林资源管理、保护和监测、林业自然保护区管理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保护、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林业执法监督、林业对外合作交流、林业法规政策制定和宣传、林业资金审计稽查、林区公共事务管理等工作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类）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我分局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十七）其他支出：指除以上支出(类)以外的其他政府支出。

（十八）结余分配：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

（十九）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

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十）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